**陕西师范大学招标项目资格预审申请人工程业绩调查表**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企业地址 |  |
| 企业资质 |  | 企业驻地 |  |
| 企业资质证书号 |  | 资质等级 |  |
| 营 业 执 照 |  | 法人代表 |  |
| 拟派项目经理名称 |  | 证书编号 |  |
| 拟派项目经理级别 |  | 职 称 |  |
| **申请人工程业绩** | 建设单位 |  |
| 监理单位 |  |
| 工程名称 |  |
| 工程详细地址 |  |
| 工程施工内容及规模 |  |
| 施工时间 |  |
| 工程质量评定情况 |  |
| **拟派****项目****经理工程业绩** | 建设单位 |  |
| 监理单位 |  |
| 工程名称 |  |
| 工程详细地址 |  |
| 工程施工内容及规模 |  |
| 施工时间 |  |
| 工程质量评定情况 |  |
| 联系人： |  | 手 机 |  |
| 电 话： |  | 单位电话号码 |  |
| 报送资料时间 |  年 月 日 | 单位公章 |  |
| 有关要求 | 1.本次拟招标工程为陕西师范大学长安校区国际教育大楼室内装饰装修工程，位于陕西师范大学长安校区，分为两个标段。2工程业绩栏内填2013年10月1日以来已完工的四星级或相当于四星级以上（含四星级）酒店室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 3.业绩核查时必须携带所报业绩合同原件、工程技术资料原件及招标公告要求提供的证书原件（资质证书可提供复印件）。 4.项目经理本人必须携带身份证原件到场，否则，不予核查。 5.企业一旦中标，项目经理工作日必须全天驻施工现场，我校将严格考勤。 6.申请人应如实填写拟派项目经理业绩，如有虚假，将取消其被核查资格。 7.申请人不得改变本表格式，且只能递交一份业绩调查表，改变本表格式及递交两份以上业绩调查表，招标人将不再核查其业绩。 8.业绩核查前一天，招标人将以短信形式通知核查时间，短信通知发至申请人在本表中填写的联系人手机上，请申请人及时关注。 9.报送截止时间：2018年10月20日17：30 时。 |